信阳日报
XINYANG RIBAO
信阳日报社主办　每周二刊出　2010年1月19日
法制周刊

信阳：全体民警“晒”服务 万名群众评警风

□邵梦华

新年伊始，信阳警方以打造“办事态度好、办事程序少、办事速度快、办事水平高、办事成本低”的“信阳速度”为目标，开展“万人评风”活动，加强警风警纪建设，营造优良的警务环境，真正把监督权、评价权交给群众。

评议对象：圈定社区警务室、窗口单位（岗位）

与往年不同，本次接受群众评议的对象包括了公安机关全部业务部门，重点对一些社会性强、与群众生产生活联系密切的服务窗口、单位（岗位）进行评议。评议形式按照县乡联动、分类评议的办法，由警务督察部门向参加评议的人员寄送贴好邮票、打印好回信地址的信封和评议表，评议表填好后由参加评议人员直接寄回市、县公安机关警务督察部门。评议内容涉及各单位（岗位）服务态度、服务质量、办事效率、规范执法、廉洁从政等方面。此次评议活动将于1月31日结束，评议小组将对评议情况进行统计汇总，评议结果在当地媒体予以公布，并与所在单位评优晋级等挂钩。对评议综合得分排名前列的部门（单位），信阳市公安局党委将进行表彰奖励，对评议综合得分靠后且评议得分低于80分的部门进行诫勉批评、限期整改或进行组织调整，达到以评促建、以评促纠、以评促改的目的。

参与群众：希望年年都搞评议

1月7日下午，在新县城关航空路一水果摊点上，杨媚云老人正聚精会神地填写“万人评风”评议表。谈到参加这次“万人评风”活动的感受，她激动地说：“我很赞成，也乐于参与！希望公安机关年年都搞评议，把服务群众的工作做得更好！”“让群众评议公安机关的工作，我非常拥护。开展评议活动后，公安机关工作变得越来越有人情味。尤其是窗口单位。就拿老年人来说吧，现在60岁以上的老年人办身份证，根本不用去派出所，民警都上门服务。不仅如此，他们的服务态度也特别好，这样的服务真是贴心。”浉河区老城社区居民张季英如是说。

民警：有压力才会有动力

在评议活动开展前，不少窗口单位的民警表示，此次“万人评风”活动让他们普遍感到了压力，同时也带来了工作动力。“有压力才有动力，让群众来评议，这种形式非常好。”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李长根说，“对于公安机关而言，由于打分的都是普通群众，好坏由老百姓说了算，这就对民警工作作风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而产生了一种无形的压力。同时，评议活动也是一面不可多得的明镜，能让我们看清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从而督促我们进一步化压力为动力，切实增强服务群众意识、岗位责任意识，提高整个系统的工作效率和服务群众的水平。”

盘点2009　谋划2010

全市法院院长会议召开
全市检察长会议召开

本报讯（金　波　郭长林　余开海）1月15日下午，全市法院院长会议召开。市中级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周冀荣作了讲话，并与各县区法院院长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市中级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郑宏伟宣读了2009年度全市法院绩效考评通报及表彰决定；党组成员、副院长陈明安排了2010年立案信访工作；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张维民作纪检监察工作报告。市中级法院全体党组成员出席会议，各县区法院院长、纪检组长、办公室主任及市中级法院全体干警参加了会议。会议由市中级法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院长王玉明主持。

此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全国、全省、全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和上级法院工作安排，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回顾总结2009年工作，部署2010年工作任务，强化工作措施，狠抓工作落实，努力推动法院工作再上新台阶。

周冀荣在讲话中首先回顾了2009年度全市法院工作。一是审判职能作用得到有效发挥，共办结各类案件21309件；二是法官队伍素质得到有效提高，执法满意率全省排名较上年上升3个位次，各县区法院执法满意率均超过90%，居全市政法部门第一位；三是涉诉信访工作水平得到有效提升，市中级法院被评为全市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四是诉讼调解工作机制得到有效创新，刑事自诉案件调撤率达100%，附带民事诉讼调撤率达85.08%，民事案件调撤率达72.45%，同比上升12个百分点；五是便民利民措施得到有效落实，从开展“三个一”活动（一句问候、一杯热茶、一声送语）入手，视当事人为亲人，不断增强广大干警的为民情怀；六是党风廉政建设得到有效加强；七是能动司法成效得到有效凸显；八是党的领导和人大监督意识得到有效增强，全市法院共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579人次旁听115件案件的庭审、418人次到法院座谈或视察，开展联系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活动，积极搭建与人民群众广泛联系的桥梁。

周冀荣指出，2010年全市法院总的工作思路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全国、全省、全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公正廉洁执法三项重点工作，着眼党委政府工作中心，充分发挥审判职能，深入落实司法为民，全面加强自身建设，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以更大的决心和干劲、更强的措施和方法，继续为魅力信阳建设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下转B2版）

本报讯（汪　海　应继海）1月15日，全市检察长会议召开。会议回顾总结了2009年全市检察工作，客观分析了当前面临的形势和任务，对2010年全市检察工作作了全面部署。市检察院检察长刘建国在会上作工作报告。

2009年，全市检察机关按照上级部署，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积极服务于“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和农村改革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坚持“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的检察工作主题，积极、依法、公正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为保障和促进信阳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打击刑事犯罪工作在维护和谐稳定中取得了新成效。2009年，全市检察机关共批准逮捕各类严重刑事犯罪嫌疑人2365人，起诉2794人。完善检察长出庭、领导跟庭考察机制，全市检察长共出庭支持公诉157案，增强了办案效果。深入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积极推行非羁押诉讼与快速办理工作机制。健全办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工作机制，全市批捕、起诉未成年人数量大幅度下降。探索当事人达成和解刑事案件办理机制，共促成了67件轻刑案件成功和解。深化人文关怀办案机制，积极推行案后救助工作，全市共救助13件13人，救助资金9万余元。健全质量保障机制，全市捕后无撤案，法院作出生效判决的公诉案件均为有罪判决。积极参与平安信阳建设，市检察院被评为“全市平安建设先进单位”。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在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中作出了新贡献。全年共立案查办贪污贿赂犯罪案件105件162人，立案查办渎职侵权犯罪案件56件82人。通过查办案件，共为国家挽回直接经济损失1800余万元。反贪、反渎工作在全省检察机关名列前茅。切实加强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市检察院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了《关于加强政府新增投资资金运行中职务犯罪预防工作的意见》，加强了政府新增投资建设工程和项目资金的同步预防。平桥区检察院建成了信阳市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

诉讼监督工作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中得到了新加强。在侦查监督方面，共监督公安机关立案56件65人，依法纠正漏捕131人，纠正漏诉146人。在审判监督方面，依法提出刑事抗诉20件，法院审结19件，已改判13件，发回重审6件；提出民事行政抗诉48件，法院再审有结果29件，改变率为100%。在刑罚执行监督方面，共依法纠正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中的各类违法行为24件。在技术检察监督方面，全市检察技术部门共受理各类案件871件，办结875件。市检察院成立了“信阳市人民检察院司法鉴定中心”，发现鉴定活动鉴定程序违法和实体严重错误案件20件，已纠正17件；加大查处执法不严、司法不公背后的职务犯罪力度，共查办涉嫌贪污受贿、滥用职权、徇私枉法等职务犯罪的司法工作人员15人。

（下转B3版）

强基础树形象　练内功求发展　抓调解保稳定

市司法局召开座谈会商讨新年工作大计

本报讯（刘　晓　徐　军）日前，市司法局召开全市司法行政系统2009年度工作总结座谈会。会议传达贯彻了全省政法暨平安建设信访工作会议精神和全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总结了2009年度司法行政工作，就2010年我市司法行政工作目标任务进行了商讨。

2009年，在市委、市政府、市委政法委的领导和省司法厅的指导下，我市司法行政工作亮点频闪，精彩纷呈，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了显著成绩，多项业务工作在全省司法行政系统排名靠前，得到了省司法厅和市委、市政府领导的充分肯定。

会议指出，2010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公正廉洁执法三项重点工作，进一步发挥法律保障、法律服务、法制宣传职能作用，以确保监所安全和系统稳定为前提，以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化解社会矛盾为基础，以提高法律服务质量、创新法制宣传工作为重点，以加强干警队伍建设、为民办实事办好事、提升群众满意率为保证，继续实施“二次创业”，强力推进“三大搬迁”，大力加强司法行政各项工作，坚定信心，凝聚力量，努力实现司法行政工作跨越式发展，为促进全市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做出新的贡献。

在认真听取各县区司法局局长及其他与会人员的讨论发言后，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唐俊华对全市司法行政工作提出要求。一要强基础，树形象。要进一步加强司法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按照“平桥模式”的具体要求，真正发挥司法行政机关的职能作用，为党委、政府工作大局服务，为人民群众服务；进一步加强律师、公证、司法鉴定、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规范化建设，改革完善法律服务管理制度，完善违法违纪惩戒制度，不断提升法律服务质量和社会公信力；深入开展“法律六进”、“每月一法”、“送法下乡”等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司法行政职能和工作亮点，宣传司法行政工作服务经济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新成效，树立司法行政机关的良好形象。二要练内功，求发展。要抓好业务建设，做大做强司法行政系统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基层法律服务、安置帮教、法制宣传等业务；抓好队伍建设，坚持从严治警、从优待警，建立规范的选人、用人、待人机制，充分调动基层干警工作积极性；抓好内部管理，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用制度管人，用制度管事，用制度规范工作、推进工作。三要抓调解，保稳定。坚持调解优先的原则，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加强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配合，建立“三调联动”机制。

我市光山县境内发生一起特大道路交通事故

本报讯（信交轩）1月17日12时06分，我市光山县泼陂河镇刘田村路段（省道213线）发生一起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当场死亡1人，送医院抢救无效，陆续死亡6人，1人受伤。

事故发生后，市公安局、市交警支队，光山县政府、光山县公安局等部门主要领导和相关负责人迅速赶到事故现场，立即成立了“1·17”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小组，负责组织开展伤员抢救、事故处理及善后工作。

为认真吸取事故教训，为即将到来的2010年春运创造一个安全、畅通的交通环境，市政府组织召开了全市交通事故预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对交通安全“大宣传、大排查、大整顿”工作做了进一步安排。会议要求各级各部门吸取事故教训，在下一步的“大宣传大排查大整顿”行动中各司其职、不等不靠，积极开展交通事故预防工作。同时，要注重跟踪问责，对于因工作不到位而导致恶劣事故发生的，一律追究有关领导的责任，为2010年春运工作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春节将至，为增强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帮助群众解决生活中遇到的困难，日前，浉河公安分局宣传科民警在该局门前设置咨询台，免费向周边居民和过往群众发放《便民服务指南》手册，热情接受群众咨询。同时该手册也已分发至各派出所，将由各警务室民警发放到社区群众手中。图为该分局民警结合手册内容向群众讲解报警求助、防盗防骗、户政管理和相关法律知识时的情景。

袁伟超　摄

固始县检察院

新检察长上任举措多气象新

本报讯（朱卫东　喻　杰）去年年底，黄金山就任固始县检察院检察长后，立即全身心地投入到工作之中，与干警共同谋划2010年和今后一个时期的检察工作，努力推动固始检察工作再上新台阶。

迅速学习传达全国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国政法工作会议后，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黄金山立即召开党组会、院务会传达、贯彻全国政法工作会议精神，早动手、早谋划2010年的检察工作，把深入推进三项重点工作与统筹抓好各项检察工作有机地结合起来，推进固始检察工作又好又快发展。

深入调查研究。黄金山上任伊始，就分部门召开座谈会，了解工作开展情况，掌握干警思想动态，帮助各部门总结成绩，查找不足，共同谋划2010年及今后更长一个时期固始检察工作发展蓝图，鼓励干警克服畏难情绪，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以更加务实的工作作风，以更加有力的工作举措，推动各项检察业务再上新台阶。

身体力行抓作风。黄金山每天上班后都按时签到，以身作则，以榜样的力量感动和带动着干警，部分干警散漫的工作作风得到改变，机关工作面貌呈现新气象。该院成立制度汇编领导小组，借鉴其他单位的经验，对现有制度进行梳理、修改、完善，制定了一套集业务、队伍、机关管理为一体的规章制度，用制度推动工作，规范干警的行为。

认真部署“开门红”工作。为实现2010工作“开门红”，黄金山听取反贪、反渎部门案件排查情况的工作汇报，指挥和部署自侦查案“开门红”工作。目前，该院反贪、反渎部门干警正在加班加点开展查案工作，力争1月各立1起至2起职务犯罪案件，实现“开门红”。

政法短波

罗山县法院法官方平

荣获全省法院“十佳调解能手”称号

本报讯　近日，在全省法院“调解年”活动总结表彰大会上，罗山县法院民二庭副庭长方平（女）荣获全省法院“调解年”活动“十佳调解能手”称号。方平是在此次活动中，我市唯一获此殊荣的法官。

（董王超　董晓明）

商城县公安局

社会治安“冬季行动”取得初步成效

本报讯　近期，商城县公安局加强组织领导，制定行动方案；突出工作重点，细化任务措施；强化检查指导，狠抓责任落实，强力推进社会治安“冬季行动”。截至目前，该局已查破各类案件126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48名，取得初步成效。

（冯　如）

潢川县检察院

民行部门认真做好息诉工作

本报讯　去年以来，潢川县检察院高度重视息诉工作，充分发挥民行检察职能，研究制定了在新的社会形势下行之有效的息诉规程和方法，积极化解纠纷，做好息诉工作，促成了10多件民事诉讼案件、执行案件当事人之间调解与和解，有效地减少了涉法上访，确保了社会和谐稳定。

（吴铭记）

法制热线（0376）6202763　投稿邮箱 xyrbfzzk@163.com
本刊责编：夏青云　审读：徐立明　组　版：刘学萍

罗山县城关派出所“冬季行动”捷报频传

打掉盗窃、抢劫、抢夺团伙4个，抓获犯罪嫌疑人15人，破获刑事案件30余起

本报讯（胡正宇　卢明刚）社会治安“冬季行动”开展以来，罗山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在城区案件高发的重点区域、路段、部位和场所，合理布警、科学防控，采取公开巡逻和伏击守候相结合的方式，严厉打击现行犯罪，有效预防街面路面犯罪，切实增强群众的安全感。特别是近期，该所对各种违法犯罪发起凌厉攻势，相继打掉盗窃、抢劫、抢夺团伙4个，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15人，破获刑事案件30余起。

2009年12月份以来，罗山县城区连续发生几起抢劫单身女子财物的恶性案件，城关派出所迅速成立了专案组，回访受害者，搜集相关线索，并将几起抢劫案件并案侦查。通过其中一部被抢手机，民警们很快锁定了犯罪嫌疑人汪某。2009年12月25日14时许，专案组民警通过布控在罗山新区一网吧内将犯罪嫌疑人汪某抓获。在强大的审讯攻势下，汪某很快交代了其抢劫的犯罪事实，并且交代了另外两名同伙王某、汪某。根据汪某的交待，城关派出所民警又连续出击，相继将涉嫌抢劫的犯罪嫌疑人王某，涉嫌掩饰非法所得的犯罪嫌疑人冷某、包某、汪某抓获，追回被抢夺的3部手机。此后专案组民警继续加大审讯力度，进一步深挖，犯罪嫌疑人汪某又交待了2起盗窃案件和1起在平桥区抢劫出租车司机的案件。

2009年12月25日23时许，城关派出所接到受害人包某报警称，其在罗山县城关行政路一网吧门口遭到4名十五六岁的小青年抢劫，对方采取殴打、威胁的方式抢走其身上现金25元，后搭乘出租车向西逃走。民警们分析4人均是未成年人，抢劫的目的极有可能是上网玩游戏。民警立即带领受害人到城区网吧清查寻找犯罪嫌疑人。26日凌晨0时许，经受害人包某指认，民警在城关行政路一网吧内将抢劫的3名犯罪嫌疑人丁某、余某、丁某抓获，3人交代了伙同陶某为筹集上网费抢劫包某的犯罪事实，并交待了2009年夏天在城关宝城广场、二里湾抢劫过往中小学生2起的犯罪事实。

2009年12月31日凌晨1时30分许，城关派出所副所长孙奎、民警程霖等带领城区巡防大队队员巡逻时，在城关天元市场附近将正站在一小板凳上用扳子卸一住户空调室外机的男子刘某（男，38岁）、张某（男，41岁）抓获，并缴获扳子、起子各一个。经审讯，两人对当晚盗窃空调室外机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当日凌晨3时许，民警们在城区滨河路水岸花园附近将涉嫌技术性开锁入室盗窃的湖北省利川籍的申某（男，38岁）、邓某（男，34岁）、向某（男，34岁）抓获。经查，3人交待，当晚流窜到水岸花园小区采取技术性开锁，不料住户将门反锁，3人盗窃未遂返回时被蹲守民警当场查获。通过进一步深挖审讯，3人交待了在全国各地流窜作案10余起的犯罪事实。

2010年1月13日下午6时许，正在罗山县中医院附近巡逻蹲守的民警龚旭升、蔡晓波，巡防队员喻伟等人发现两名骑摩托车男子与当天下午飞车抢夺案的嫌疑人十分相似。民警立即向两人靠近，两名男子发现情况不对，加大油门准备快速向东逃跑，眼疾手快的民警一把抓住坐在后座的男子并将其从摩托车上拉下抓获。经审讯，被抓获的男子叫马某（28岁，内蒙古呼伦贝尔市人），其交待了伙同另外5人分乘三辆摩托车流窜在正阳、遂平、潢川、淮滨、息县、罗山等地飞车抢夺10余起的犯罪事实。